附件1

2023年度福建省硕本选调生

选拔范围高校名单

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一、类别Ⅰ高校（9所）

厦门大学、华侨大学、福州大学、福建师范大学、福建农林大学、福建医科大学、福建中医药大学、集美大学、闽南师范大学。

二、类别Ⅱ高校（25所）

福建工程学院、福建警察学院、福建江夏学院、福建技术师范学院、福建商学院、泉州师范学院、莆田学院、闽江学院、厦门理工学院、三明学院、龙岩学院、武夷学院、宁德师范学院、厦门医学院，仰恩大学；

闽南理工学院、福州外语外贸学院、泉州信息工程学院、厦门工学院、阳光学院、厦门华厦学院、福州理工学院、闽南科技学院、福州工商学院、泉州职业技术大学。

三、类别Ⅲ高校（148所）

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中央民族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吉林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复旦大学、同济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东南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山东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中南大学、中山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、四川大学、重庆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、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北工业大学、兰州大学、东北大学、郑州大学、湖南大学、云南大学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、新疆大学、北京交通大学、北京工业大学、北京科技大学、北京化工大学、北京邮电大学、北京林业大学、北京协和医学院、北京中医药大学、首都师范大学、北京外国语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央财经大学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、外交学院、中国人民公安大学、北京体育大学、中央音乐学院、中国音乐学院、中央美术学院、中央戏剧学院、中国政法大学、天津工业大学、天津医科大学、天津中医药大学、华北电力大学、河北工业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、内蒙古大学、辽宁大学、大连海事大学、延边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哈尔滨工程大学、东北农业大学、东北林业大学、华东理工大学、东华大学、上海海洋大学、上海中医药大学、上海外国语大学、上海财经大学、上海体育学院、上海音乐学院、上海大学、苏州大学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、南京邮电大学、河海大学、江南大学、南京林业大学、南京信息工程大学、南京农业大学、南京中医药大学、中国药科大学、南京师范大学、中国美术学院、安徽大学、合肥工业大学、南昌大学、河南大学、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、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、武汉理工大学、华中农业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、湖南师范大学、暨南大学、广州中医药大学、华南师范大学、海南大学、广西大学、西南交通大学、西南石油大学、成都理工大学、四川农业大学、成都中医药大学、西南大学、西南财经大学、贵州大学、西藏大学、西北大学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、长安大学、陕西师范大学、青海大学、宁夏大学、石河子大学、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、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、宁波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大学、山西大学、南京医科大学、湘潭大学、华南农业大学、广州医科大学、南方科技大学、上海科技大学。

国防科技大学、海军军医大学、空军军医大学（以上3所高校只面向符合选调资格条件的无军籍应届大学毕业生选拔）。

华东政法大学、西南政法大学、西北政法大学（以上3所高校只选拔法院类、检察院类选调生）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注：（1） | 类别Ⅰ高校所属独立学院（嘉庚学院、至诚学院、协和学院、金山学院、诚毅学院）只招录定向到19个山区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应届毕业生。 |
| （2） | 类别Ⅱ高校只招录定向到23个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应届毕业生。 |
| （3） | 福建技术师范学院仍统一纳入福建师范大学统筹报名、推荐（包括法检类），其中毕业证书落款为福建技术师范学院的应届毕业生定向招录到23个原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。 |